

宁波市奉化拓翔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活塞杆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9 月 23 日，宁波市奉化拓翔机械有限公司根据《宁波市奉化拓翔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活塞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宁波市奉化拓翔机械有限公司位于宁波市奉化区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区天海路 336 号，主要从事活塞杆的生产加工。本次验收项目为年产 700 万支活塞杆建设项目，产能为年产 700 万支活塞杆。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宁波市奉化拓翔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主要从事活塞杆的生产。企业于 2020 年 11 月编制完成《宁波市奉化拓翔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活塞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该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提交《宁波市奉化拓翔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活塞杆建设项目环保备案承诺书》，并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获得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奉化分局出具的备案受理书（编号为：奉环建备{2020}121 号）。

企业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为：91330283MA283ND349001W。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 万元，占总投资的 0.84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宁波市奉化拓翔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活塞杆建设项目，产能为年产 700 万支活塞杆。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为整体验收，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相比，未发生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管道高于屋顶排放。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达标后通过生活废水排放口一并纳入污水管网；生产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通过生产废水排放口纳入污水管网。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及风机运行噪声，企业对其采取了以下措施：（1）合理布置生产厂房和设备；（2）对生产车间进行隔声处理（如双层隔声门窗，生产时关闭门窗）；（3）对高噪声生产设备进行防震隔振、消声措施；（4）做好生产设备的保养和维护。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金属屑、淬火池沉渣经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回收综合利用；压滤污泥经收集暂存于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浙江佳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一般生活垃圾经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餐饮垃圾单独投放，委托有资质单位收运、处置。

5、其它环保设施情况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9 日~7 月 10 日对宁波市奉化拓翔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活塞杆建设项目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企业生产工况稳定，各类污染物检测结果如下：

1、废气

监测期间（2024/7/9-2024/7/10），本项目出口 1#中油烟排放浓度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中小型标准限值。

2、废水

监测期间（2024/7/9-2024/7/10），本项目生活废水总排放口 3#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 1 中的工业企业水污染间接排放限值。

监测期间（2024/7/9-2024/7/10），本项目生产废水总排放口 2#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 1 中的工业企业水污染间接排放限值。

3、噪声

监测期间（2024/7/9-2024/7/10），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厂界东侧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厂界南、西、北侧昼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已按环保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标排放，工程建设对环境影响在可控范围内。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查验，《宁波市奉化拓翔机械有限公司年产700万支活塞杆建设项目》环评手续齐备，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工程建设基本完备，项目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基本一致，已基本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和各项环保要求，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基本具备了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原则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企业应加强污染防治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完善废气收集、处理措施，落实降噪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2、按照规范要求进行公开、公示。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具体信息见附件。

宁波市奉化拓翔机械有限公司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

2024年9月23日